

北海疍家民系

周家干

北海市沿海居住着约四万多以“舟楫为家、浮家泛宅”，以捕鱼、采珠、采蚝为生的疍家。在封建时代，他们被禁止陆居，不准读书、应试，不得与汉人通婚，不谙文字，以巫代医，被视为“家世不清”的“贱民”。他们负担着繁重的课税，生活极为艰苦。

范成大在《桂海虞衡志》一书中云：“疍海上水居蛮也，以舟楫为家、采海物为生”。周去非在《岭外代劄》云：“以舟为室、视水如陆、浮生江海者，疍也”。近百年来，有称疍家为“艇家”者，是因为他们栖息水上、以艇为家之故。

疍家的名目繁多、疍民又称疍户，明洪武初、将疍民编户立里长，设河泊于广东治之，这是疍户名称的起源。疍民又称疍人或疍家。《后山丛谈》一书云：“居山谷间，不隸州县、谓之瑶人；舟居谓之疍人；岛居谓之黎人”。屈大均在《广东新语》一书云：“诸疍人以艇为家，是曰疍家……疍家也称艇家”。这是因为疍民栖于水上，以艇为家，是曰艇家。

疍家因职业的不同，其称呼也有不同：以捕鱼为业的称渔疍，居北海、党江、白沙沿海一带；以采蚝为业的称蚝疍，居西场沿海一带；以采珠为业的称珠疍，居营盘沿海一带。

据史籍记载，疍家历史甚古，大约有1700多年的历史了。然而疍家民系的来源，却传说纷云，莫衷一是。现辑录一部份资料。

疍家昔居陆地说。疍家昔居丛箐间，后被迫舟居、其来源甚古：《晋书·陶璜上疏》云：“广州南岸周旋六十余里、不宾服者，五万余户、皆蛮疍杂居”。常璩在《华阳国志·巴志》一书云：“汉发县有盐井，诸县北有獯疍”。四川汉发县地，并无大川，“獯疍”当为陆居之民。《隋书·南蛮传》云：“南蛮杂类，与华人错居、曰疍、曰獯、曰俚、曰獠，俱无君长，随山洞而居”。韩昌黎文集有：“林蛮洞疍”之句，柳宗元有：“胡夷蛮疍之辞”（均见《韩昌黎文集》和《柳河东文集》）。可见唐时疍民尚是纯粹陆居。而《大清一统志》为“广州疍民、舟居穴处、

亦能汉音”。可见清初尚有昼民以穴为居者。樊绰在《蛮书》中云：“夷昼居山谷”，又《古今图书集成》云：“大庾之南、古番禺地、汉唐以来、为巨镇久矣，然而地大民夥、贾胡蛮昼，杂处往来”。

昼家原来为陆居之民，后来才成为“浮家泛宅，舟楫为家”的水上昼民。然而昼家民系是怎样形成的？什么时候形成的？

（一）传说上的昼家来源。屈大均在《广东新语》云：“昼家为鲸鲵之族、其性嗜杀”。李调元在《粤风》云：“（昼家）本义‘蛇种’，故祀蛇于神官也”。这纯属无稽之谈，人们绝不会相信这种传说。

（二）范蠡子孙说：昼民中也有自称为范蠡子孙者，因范蠡曾与西施隐居五湖、度其水上生活。这可能是昼民取而附会也。

（三）昼家为蒙古族后裔说：盛叙功在《福建一瞥》说：“昼家的祖先是蒙古族、元代成吉思汗统一中国时，将蒙古人移于各省。后元亡明兴，蒙古人遭汉人驱逐杀戮。黄河以北都逃回蒙古，黄河以南的则不能逃回、杀戮较多，一部份逃到水上，过水上生活，后禁止与汉人通婚，生活极为艰苦……”此传说是张冠李戴。因为在魏晋六朝时，已有昼的名称。如《晋书》所载的“陶璜上疏”和常璩的《华阳国志》等书均有昼家的记载。可见昼家来源颇古，决非元人的后裔。

（四）昼家原为越人遗种说：越为吴所灭后，越人多逃五岭或沿海，部分逃居水上。

（五）也有人认为秦始皇帝使尉屠睢平五岭，征西瓯王。越人皆入丛菁中、与禽兽处、莫肯为秦。这是臆测吧了。

（六）苗蛮遗裔说：此说甚众，许慎在《说文解字》一书中云：“昼南方夷也”。顾炎武在《天下郡国利弊书》中引用《晋书》中的“陶璜上疏”云：“广州南岸、周旋六十余里、不宾服者，五万余户、皆蛮昼杂处”。韩昌黎和柳宗元在其文集中也有“林蛮昼洞”和“胡夷蛮昼”诸语。樊绰在《蛮书·南蛮传》云：“夷昼居山谷”，《古今图书集成》谓：“贾胡蛮昼，杂处往来”。以上资料提出一个可能性、不能论证，当然未能使人置信。

(七) 林邑族说。此外也有说昼民本林邑蛮者：“俚俗有三、曰昼户、以捕鱼为业……本林邑蛮，随马援来者，始十户、后发展至三百户、皆姓马”。又“马人本林邑蛮、‘散居洞落’。”魏浚《岭南镇记》云：“马人本邑蛮，深目狼鼻、散居洞落……不与同群。”严如煜的《洋防辑要》也有同样的记载。林邑在今越南中部，汉代属日南郡地。《册府元龟》中云：“南蛮林邑国，古越裳之界、在交州南、北连九真（郡），秦时为林邑县，汉为象林县，伏波将军征交趾时，在林邑界植铜柱为汉界”。马援征交趾时，曾留下一批部队戍边。昼家为马援遗部的后裔，也是一种推理，无法有确切的史料论证。

(八) 卢循、孙恩属从后裔说。《古今图书集成》云：“（昼家）相传为卢循遗种……”卢循为晋人卢湛之子，尝娶孙恩妹为妻，与孙恩等横行东南沿海各地。《晋书·孙恩传》云：“……初恩闻八郡响应，造其属说：‘天下无复事矣’，寻知牢之已济江、乃曰：“孤不羞去矣。乃掳男女二万余口、一时逃入海。及桓玄用事，孙恩复寇临海，临海太守辛景讨破之。恩穷蹙乃赴海自沉……余众推孙恩妹夫卢循为主……”《晋书·卢循传》云：“恩亡余众推卢循为主，元兴二年正月寇东阳……八月攻永嘉，因自蔡州南走，复据浔阳，裕先遣群卒追讨，自统大众继进、又败卢（循）于雷池，循又遁还豫章、裕先乘胜击之，（卢）循单舸而走，收散卒得千余人，还保广州……并袭合浦，克之，进击交州，至龙编（在今越南北部），刺史杜慧谠而败、卢循势屈，知不免，自杀”。又《月山丛谈》云：“晋贼卢循兵败入广州，从舟逃居水上，久之无法得衣食。生子皆赤体……”今沿海昼民是否卢循、孙恩之后裔，无法证明。

(九) 汉人分支说。因昼民的语言和风俗大致和两广沿海人不差多少。为此不少学者认为：昼家的最初祖先，因避干戈之扰潜居水上，子孙习惯，所以永居水上。白月恒在《最新民国地志》一书云：“昼家也为汉族一河……”

昼家是汉族的一个民系——昼家民系。因为昼家的语言及风俗习惯与汉族大体一致。昼家原来也是陆居的，因受到汉人的另一支民系或汉人中某些有权势的集团的压迫、侵袭，或与汉人某一民系的斗争失败，逃居海上，以“舟楫为家，

采海物为生”。年代久远便形成一昼家民系。昼民在海上舟居以后，含恨而不肯遽释，故常群起为“乱”，敌杀官兵、袭击商船。屈大均在《广东新语》云：“广中之盗……患在无巢穴者、而不在有巢穴者……则昼家一类也。彼其大舂小艇，出没波涛、江海之水道多歧……我哨船少则不能跟其踪迹、水军少也无以当锋锐……”可见清初昼民的势力尚不很弱。

明洪武初年，政府尝将昼民编为水军。屈大均在《广东新语》云：“昼民则编以甲册，每十艇为一队，十队为一长，择二、三智勇者为大长，授以官，俾得以军律治其族”。《洋防辑要》云：“昼民于洪武初编户立里长，设河司泊于广东治之”。清雍正年间，为收买人心，固其帝位，乃令广东昼民除籍为良。但仍谓其执业卑贱、家世不清白。故清乾隆三十六年，复有“改业后必其本族亲支、四世清白，方准报捐应试”。百数十年，阶级之见，还未扫除。辛亥革命后，始申令解放昼民，一切权利、义务与国民一律平等。于是昼民的社会地位也逐渐提高。然而由于阶级的成见，昼家没有获得真正的解放，仍然受到剥削阶级的歧视与压迫。

建国前，北海市（含合浦）沿海昼民仍栖居海边的木、竹棚（俗称昼家棚），一部分仍以“舟楫为家”（家口船），常年栖居水上。

北海市沿海的昼民有三种：一为蚝昼、二为渔昼、三为珠昼。蚝昼约八千多人，居西场沿海，以采蚝为生，少部分昼民浅海捕捞、种田。鱼昼约两万多人，居北海、党江、白沙、山口沿海，以捕鱼为生，少部分昼民从事水上运输。珠昼约一万多人，居住在合浦东南沿海的营盘，以采珠为业，也有少数浅海捕捞和种田。由于合浦珍珠驰誉于世，故历代帝皇均以合浦珍珠列为贡品。朱明皇朝的封建统治者，派专官太监到合浦监采珠。故合浦东南沿海的珠民苦难特别深重。

《菽园杂记》一书云：“大海珠池昼人没水取蚌、剖而得珠，取法以大船环池，石悬大纆，别以小绳系诸腰，没水气逼则撼绳，人觉绞取缘大纆而上”。《遮物类纂·廉州志》云：“昼人每以长绳系腰、携篮入海、拾蚌入篮、即振绳令舟人急取之”。用大石系人沉入海底的采珠方法，时常使人不是闷死海底便是为恶鲨所

噬。

在历代封建统治者的压迫下，濒年滥采，官府逼珠急如星火、达到“以人易珠”的地步。采珠昼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，挣扎在死亡线上，而官府“坐视府县、派银、派夫、派船、永不休止”。“珠民死于饥饿、死于疾疫、死于官军所屠杀，存者十无二、三矣”（见邱琼山《赠廉州邢太守序》）。廉州知府林兆珂在《采珠行》一诗中云：“十万壮丁半生死，死者常葬鱼腹间”。由此可见当时采珠昼民的悲惨命运。

建国后，昔日北海市昼家“不谙文字”、“以巫代医”的蒙昧状态结束。在政治上经济上得到平等，昼民已真正成为国家主人。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，北海沿海昼民在改革开放大道上大步前进。沿海昼民全部陆居，大部分昼民建起新的楼房。“昼家棚”和“家口船”早已成了历史博物馆中的文物。北海营盘沿海已发展了近百个珍珠养殖场（含国营、集体、个体），养殖人员近千人之多。北海珍珠远销欧美及东南亚等国，深受国际友人青睐。

（写于2004年5月）